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24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112.50 元。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1]100Z0053 号《验资报告》，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0,00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公司总股本由 60,000,000 股变更为 80,000,000 股。

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将《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对《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

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以下如无特别指明,均为人民币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以下如无特别指明,均为人民币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0,000,000.00 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全权负责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三、备查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9 日